

Norman
Mailer

鹿苑

The Deer Park

[美国] 诺曼·梅勒 著 刘新民 译
译林出版社



鹿苑

[美国]诺曼·梅勒 著 刘新民 译

NORMAN
MAILER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鹿苑 / (美) 诺曼·梅勒 (Mailer, N.) 著; 刘新民译.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02. 5
(译林世界文学名著·现当代系列)
书名原文: The Deer Park
ISBN 7-80657-204-X

I. 鹿… II. ①梅… ②刘…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6430 号

Copyright © 1957 by Norman Mailer.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with the Wylie Agency UK. Ltd.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 Agency.
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 2001 by Yilin Press.
登记号 图字:10-1998-45号

书 名 鹿 苑
作 者 [美国]诺曼·梅勒
译 者 刘新民
责任编辑 李瑞华
原文出版 Vintage Books, 1983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E-mail yilin@yilin.com
U R L <http://www.yilin.com>
地 址 南京湖南路 47 号 (邮编 210009)
印 刷 丹阳教育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1.75
插 页 4
字 数 286 千
版 次 2002 年 5 月第 1 版 200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657-204-X/1·180
定 价 (精装本)17.80 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吹响你反抗的小小号角”

唐建清

“鹿苑”，一个漂亮的名字，让人联想到山坡、草地、树林和鹿群。然而美国作家诺曼·梅勒(1923—)描写的这座“鹿苑”——与“电影之都”好莱坞相距两百公里的度假胜地沙漠道尔小镇——却是“美德和无邪的吞噬之所”。小说扉页上有这样一段文字：“多少受害者曾深陷其中，当他们回归社会之时，一个个已堕落、放荡，劣迹斑斑，他们在鹿苑邪恶无耻的官员们潜移默化之下，自然学成了这副德性。”这段话引自一本记叙法国国王路易十五私生活的书，但作者显然是借用来贬斥二十世纪五十年代的美国社会。因而，诺曼·梅勒笔下的“鹿苑”可以看做美国社会的一幅写照。

《鹿苑》是作者继成名作《裸者与死者》(1948)后的第三部小说，出版于1955年，属于诺曼·梅勒的早期创作。这个时期诺曼·梅勒的小说既不同于五十年代的“垮掉派”，也有别于稍后出现的“黑色幽默”，而是继承了美国二十世纪初以德莱塞为代表的批判现实主义文学传统，在风格上带有“爵士时代”代表作家菲茨杰拉德的创作特色。这部小说出版后曾遭到冷遇，原因之一就是书中对美国社会丑恶现实的无情暴露让正人君子们脸上难堪。

五十年代初，冷战的阴云日趋浓厚，麦卡锡主义的反共狂热使标榜民主原则的整个美国蒙羞。共和党把持的参议院设立各种名

目的调查委员会,采用法西斯手段对思想左倾或持不同政见的进步人士进行迫害。小说主人公艾特尔就是反民主的麦卡锡主义的牺牲品。

艾特尔是一位有才华、有成就的电影导演,就因为他青年时代参与社会活动,在公众集会上发表演说,协助开展募捐活动等,被视为“电影界里的颠覆势力”,受到专门调查。由于对调查委员会持不合作态度,他被认定为“敌意证人”,随之失去了在好莱坞的工作。他虽然有名,但成了孤家寡人,昔日的同行好友纷纷疏远他,像躲避瘟疫一样躲避他。他事业上难以为继,经济上拮据,生活每况愈下。他创作了一个本子,但没有哪位制片人愿意同他合作;他想去欧洲拍片,但得不到护照。艾特尔并不是共产党人,他只是保持沉默,拒绝说出听证会上要他指认的一些人的名字,以此来间接地捍卫民主制度,而且“这关系到他的自尊,一个人岂能在众目睽睽之下趴在地上爬”。然而,这小小的反抗葬送了他的前程,“现在对他来说,什么机会也没有了,大门全关死了”。这是一种白色恐怖。艾特尔走投无路,只好屈服。他给调查委员会的克兰议员写了一封信,愿意出席秘密听证会,并对委员会的要求给予合作。事后还在报上发表一个发明,承认“颠覆活动调查委员会所起的爱国且有益的作用”,说明他是在不受任何胁迫的情况下作证的,并因能为保卫国家不受渗透和颠覆而作出自己的贡献感到自豪;最后还得补充一句:“基于对我们共有的民主传统的坚定认识,向该委员会提供我们所知的一切,以帮助其开展工作,是每个公民的职责。”这真是对美国的“民主传统”的绝妙讽刺。被迫屈服的艾特尔内心产生了已彻头彻尾沦为妓女的感觉。

确实,“鹿苑”像是一座“妓院”,混迹于这儿的人,不是妓女、嫖客,就是拉皮条的。“鹿苑”中有两位高级嫖客兼皮条客,他们是国会议员克兰和最佳影片公司总裁泰皮斯。说他们“高级”,不仅因为他们有权有势,身份高贵,是“鹿苑”中的“官员”,而且因为他们

惯于强奸民意,却又冠冕堂皇。克兰议员如此解释“颠覆活动调查委员会”的工作:“就我个人而言,可以说我最为关心的是这个国家的安全,我们谁也不想毫无必要地伤害人。可以说,这是我一贯的信念,我们的工作,对于任何行业都具有一种净化道德、振奋精神的作用。”

泰皮斯也是一位坚定不移的“爱国者”。他告诫过艾特尔,“任何人想要冒犯这个国家,都会落得可耻的下场”。艾特尔被调查委员会认定为“敌意证人”后,泰皮斯耻于与他为伍,毫不犹豫地将他赶出了最佳影片公司,“甚至都不要呼吸一个颠覆分子呼吸过的空气”。泰皮斯还是一位“有德者”,一位“尊重社会责任的正派人”。他妻子死了十年,她的照片始终供在他的办公桌上,显示他一向十分敬重妻子,每当提及九泉之下的妻子,他的眼中还会涌出泪水,很动情的样子,然而这并不妨碍他屡屡让女婿为他物色女人送到他的办公室去!他俨然一副慈祥长者的姿态,在他的影片公司里营造一种大家庭式的融融乐乐的氛围。他说他要像父母一样,关心公司里年轻人的一切,包括他们的事业、婚姻和孩子的出生。他极力撮合男女影星特迪和露露的婚事,而当两位当事人各有所爱合不到一块时,他还利用大老板的权威,软硬兼施拉郎配。其实,他并非不知道特迪是个同性恋,而露露也有自己的相好,但为了最佳影片公司的利益,为了让这两位居排名榜前列的金童玉女成就一桩金玉良缘,以显示他的美意及公司的良好形象,维护票房价值,他不惜以解雇为手段胁迫他们就范,最后因露露擅自成婚才使他功亏一篑。这时,这位“热心厚道、乐于成人之美”的“慈父”顿时面露凶相,因为他为之得意的商业炒作破了产,而且他的意志受到了挑战,他的尊严受到了挫伤。他对“不识抬举”的特迪咆哮:“你是我所认识的最忘恩负义的人,滚吧,我会马上把你逐出电影界!”他诅咒般地对露露大骂:“你马上去死吧,我甚至连你的坟墓也不会瞧上一眼!”小说中的这场戏精彩极了,一个道貌岸然的无耻小

人形象跃然纸上。他刚把不听话的特迪和露露骂走,接着就让女婿把为他物色的女子送去,只是事后自解地说一句“人的心里有个恶魔”。不错,这是一个会演戏的恶魔!

“这可恶的地方败坏了民众的道德。”“鹿苑”中人吃喝嫖赌,到处弥漫着放纵情欲、追求刺激的享乐主义风气。“鹿苑”是一座“堕落之城”。堕落的主角是男人,堕落的受害者则多半是女人。小说中的埃琳娜与几个男人的关系就是形象的说明。埃琳娜是个夜总会舞女,先为泰皮斯的女婿、电影制片人芒辛包养,遭弃后与艾特尔同居。艾特尔虽然同情她,但不愿意与之结婚,因为她配不上他这位大导演。最后拉皮条的马里恩收留了她。马里恩是个吸毒的同性恋者,他甚至鼓励埃琳娜去自杀。埃琳娜被马里恩逐出家门后出了车祸,艾特尔闻讯后出于怜悯与她结了婚。埃琳娜虽然嫁了人,生了孩子,但在堕落的男人身边,恐怕最终躲不过沦为弃妇的悲惨命运。

艾特尔和埃琳娜的离与合是小说的中心故事。艾特尔在与埃琳娜同居时,曾出于同情想娶她,但他骨子里是不甘心的。他不甘心永远被电影界拒之门外,他落魄时可以接纳埃琳娜,但一旦得意,便会看不上她。他内心认为,他的落魄是暂时的,而埃琳娜是配不上他的。他有时嘴上说结婚,其实心里并不认真,而且即使结了婚,也会很快离婚。对此,艾特尔和埃琳娜都是十分清楚的。埃琳娜并不积极回应他的结婚提议,因为她不敢相信她会有这样的好运,也不敢相信“鹿苑”中会有这样的好男人。她在等待机会离去,只是她无处可去,所以始终依附着他。也许,她的不幸在于受到了诱惑,不能勇敢地离去,找个普通人一起生活。

艾特尔有着一个男人的偏见和自私。他一边享受着埃琳娜的温情和性爱,一边为自己的屈尊感到委屈:“凭什么一个上等男人要在一个下等女人身上耗费那么多时光?这不合乎逻辑。上等男人就该找上等女人。”他为埃琳娜这个下等女人有同他以外的性关

系而恼怒,而他这个上等男人却一边说着结婚的假话,一边同上等女人调情,还瞒着埃琳娜去找下等的应召女郎。他对自己的这种“下贱”行为也深感不满:“我是越来越堕落了。”他还无耻地将埃琳娜介绍给各式男人,以便让她“失足”而解脱自己。其实,他之所以口口声声说结婚,就因为结婚是一种心安理得的摆脱。当埃琳娜坚持一点自尊,不愿意艾特尔为难或仅仅出于怜悯而娶她,还表示她会留在他身边,直到他不再需要他时,艾特尔似乎良心发现,大叫“我真是堕落透顶!”艾特尔很清楚她被遗弃后会有一个怎样的结局,对她的悲惨命运也深感同情,但他还是要抛弃她。埃琳娜与他同居的几年,正是他一生中最困难的时候,埃琳娜满足了他的肉欲,也填补了他内心的空虚,而一旦时来运转,他就不耐烦地嫌弃她了。埃琳娜最后看清了自己的处境,原来这几年,他一直认为她只是个妓女而已。但艾特尔这个嫖客话却说得很动听,甚至说他配不上她,逼得埃琳娜要骂他,“你太会说话了,我真恨你,你这个臭家伙!”埃琳娜骂得没错,这是个臭家伙!一如《裸者与死者》,诺曼·梅勒借艾特尔这一形象,表现了“人身上的兽性与悟性之间的矛盾”。

相较之下,在“鹿苑”中的两个小人物身上,似乎有着更多的做人的真诚和自尊。这就是埃琳娜和小说的叙述者瑟吉厄斯。埃琳娜虽然免不了被人当做一个供人玩弄的妓女,但她实在要比“鹿苑”中那些千金小姐或影艺明星更真诚、更大度。瑟吉厄斯原是个飞行员,因对美军在亚洲的战争行为不满,产生厌战心理而退伍。他为人耿直,讲义气。他同情艾特尔,不惜冒犯名流;他不愿让自己的孤儿经历成为编造和炒作的材料,为此他丧失了可观的酬金和有可能被“造就”为当红明星的好运;他不怕调查人员的威胁,拒绝同他们合作;当艾特尔屈服后重回影片公司并想雇用他时,他高傲地拒绝了,尽管他不得不去饭店干粗活。他的离开美国和从事写作,都是为了坚持一点做人的原则和自尊。作者在他身上寄托

了一种拒绝堕落的希望：在这个沉沦的社会，“你必须以艺术家的骄傲，面对现有权势的高墙，吹响你反抗的小小号角”。

南京中堡村

2001年6月24日

谨将本书献给我的妻子阿黛尔和
我的朋友丹尼尔·沃尔夫

……鹿苑，那美德和无邪的吞噬之所，多少受害者曾深陷其中，当他们回归社会之时，一个个已堕落、放荡，劣迹斑斑，他们在鹿苑邪恶无耻的官员们潜移默化之下，自然学成了这副德性。

这可恶的地方败坏了民众的道德，除此而外，它所耗费的国家资财，统计起来数额大得吓人。确实，谁能算清以下活动的庞大开支：派遣一批批善拉皮条的男女，走遍王国的每个角落，反复搜寻以发现目标；将罗致的美女运送至目的地；并以艺术所能提供的一切诱惑手段，施以粉黛，饰以华服，沐以香水，供以精品。除这些开支外，还需给那些未能激起苏丹王倦慵情欲的女子小费，她们虽未得宠幸，却因谦卑柔顺、谨慎理智而获得赏银，在她们最终被弃时所获的酬金就更多。

莫尔夫·丹杰维尔：《路易十五的私生活，
或他统治时期的主要事件、特定背景与轶事》

请别匆匆理解我的意思。

安德烈·纪德

第 一 部

第 一 章

在加利福尼亚南部仙人掌丛生的荒原上，离我称之为电影之都的好莱坞二百英里的地方，有一座名叫沙漠道尔的小镇。我从空军一退役便前往那儿，想去过几天舒心日子。那距今已有些时日了。

我所认识的住在沙漠道尔的人，几乎都有不寻常的人生经历，我也不例外。我是在一所孤儿院里长大的。当我身穿中尉军服，佩戴飞行胸章，来到这度假胜地时，我刚二十三岁。我从未受伤，还随身带了一万四千美元，这笔钱是在东京某家旅馆里和其他飞行员等候回国的航班时，玩扑克牌赢来的。奇怪的是我从来就不是个赌徒，甚至根本不喜欢玩扑克赌钱，但那天夜里我没什么东西可输，也许正是因为如此，我手气特别好，屡屡摸得好牌。这个话题就说到这儿罢。我离开空军后，无处可去，没什么家人可拜访，便来到了沙漠道尔。

沙漠道尔是二战之后建起来的，据我所知这是惟一全新的城镇。很久之前，那些淘金者曾把沙漠道尔这个地方称为沙漠之门。他们在这片绿洲的边缘搭起窝棚，然后进山去寻找金矿。但他们的遗踪已不复存在；当挑中这块地方建设沙漠道尔的时候，往日那

些窝棚早已荡然无存。

是的,这儿的一切都是新的。在我于此逗留的几个月中,我对这度假胜地渐渐有所了解,但这种了解方式是无法运用于别的城市的。当初建这座城镇,没什么别的意图,纯粹是为了商业利益,因此,一切商业的标志都不允许出现。沙漠道尔没有主街,商店看起来根本不像商店。在那些出售服装的地方,根本就没有服装陈列展示。你只要等在时髦的起居室里,销售商便会打开墙上的镶板,展示各种夏装,或用双手抖开印有鲜艳花卉的热带披巾。有家珠宝店外形造得像艘游艇,人们从街上透过舷窗,可以窥见一块浮木的银质角枝上挂有价值三万美元的项链。这儿所有的旅馆——无论是帆船俱乐部,快活村,丝兰花广场,鹑鸟窝,克里德摩,或是沙漠道尔之徽等等——从外表上根本就看不出来。它们全掩在水泥砖墙或木栅栏后面,人们得走过一簇簇盛开的花丛,才会看见一栋栋浅绿、淡黄、粉红、玫瑰色或橙黄色的建筑。如果你走进全度假胜地最大也最高档的旅馆帆船俱乐部的大门,沿着弯弯曲曲的幽静隐蔽道路走上几百码,你正盼着最后迎面出现一座大厦呢,谁知眼前却只是一座汽车棚,一汪像不规则咖啡桌形状的游泳池,池旁是一溜曲墙围起的更衣室和一些玩凯纳斯特纸牌游戏的小桌,还有几个草地网球场:这可是南加州一带绝无仅有的草地网球场。入夜,黄色人行道两旁的热带树木上,悬挂着日本式宫灯,人行道跨过蜿蜒曲折的人造小溪。沿灯光映亮的道路盘桓而去,可见路旁散落着不少客房,它们色彩柔和而明亮的门构成这迷宫般布局的又一道风景。

我从自己的一万四千元中抠出一部分,暂住进帆船俱乐部。不久我就另租了房子,作为在沙漠道尔逗留期间的住处。我可以把那所房子详细描述一番,但那有什么用呢?它和这地方的大多数住房差不多,式样新潮,当然是牧场房舍的风格,家具简便,地毯感觉是狗毛的。房子带花园,四沿有围墙,这是沙漠道尔建筑的通

病。沿着沙漠的台地,房屋墙壁全用玻璃构筑,以便眺望与平顶山一色的莽莽黄沙和紫色的群山。但由于一幢幢房屋挨得很近,建造者不得不用围篱将它们隔开,结果人就像住在四壁如镜的房屋里。事实上,我的房子里就有二十英尺长的镜子,面对着墙上的平板玻璃窗。不管我站在起居室的哪个位置,都可以望见房屋四周的花园,园中种植的沙漠花卉和那株孤零零的丝兰树。

在每年长达九个月的旱季里,太阳灼烤着这块度假胜地。每当黄昏降临,上千个喷洒器一齐喷水,从灰蒙蒙的绿叶上冲洗去尘土和沙粒。白天,烈日烤炙着一切植株的液汁,烧灼着小镇四周的无边沙漠,丛丛仙人掌屹立在地平线上。蒙满尘土的一堆堆巨石,就像聚集在远处的拾荒者。火辣辣的蓝天映耀着白晃晃的沙漠,我有时候会觉得,在沙漠道尔,没有什么树能生长叶子。那些棕榈树和丝兰树抽出的是条条缕缕或星星点点的扇形物或芽柄,并不是真正的树叶。在某些路段,两旁有高高的棕榈树,树干上垂着枯死的叶片,犹如鸵鸟的腿毛一般。

在淡季,人们的活动大多在酒吧间进行。酒吧是镇里的小村,或者至少犹如主街——既然这镇上没有什么主街。但它们与沙漠道尔灼热的室外截然不同,正如人体内脏与外表皮肤的差异很大。这儿的酒吧、鸡尾酒馆和夜总会,同南加利福尼亚州的许多地方一样,也被装饰得像是密密丛林,或水下洞穴,或现代化影剧院的休息厅。举例来说,在那家蔚蓝酒吧的深蓝色天花板下,是玫瑰黄色的墙壁围起的不规则空间,以及黄色人造革包镶的雅室。满是酒瓶和成堆柑橘的吧台上方的烟黄色假天花板,映在吧台后面的镜子里,使蚀刻在玻璃上的半裸女郎也流光溢彩起来。在那种氛围里喝酒,我从来就辨不清究竟是白天还是夜晚。我想这种浑然不知时辰的感觉也一定进入了每个人的闲谈。因三杯酒落肚而脸色酡红的男人,对那些慢斟细酌者喋喋不休,话匣子一打开便没有合上之时。在一个典型的下午,在空气阴凉如夜半的酒吧里,你可见

到某位穿一身棕榈滩^① 衣装的肥胖老头,正对某个涂抹口红、有着本地典型棕褐肤色的年轻女郎夸夸其谈。相比之下,那女郎对老绅士显得更感兴趣。酒吧里挤满了推销商、旅游者、刚染过发的中年女人、参与驾车穿越沙漠竞赛的中学生。他们闲谈的内容无非是赛马,前一天晚间聚会上的事,以及轮盘赌装置。伴随某位竭力想赚钱的三流推销商的剧烈心跳,不时会爆出这个或那个金发女郎一阵歇斯底里的尖声大笑,她们的笑声似乎在表达这样的意思:“我是傻,是傻,可你更是滑稽透顶。”

就这样,每一个下午渐渐融入黑夜,醉醺醺的黑夜又变幻成黎明,迎来沙漠之晨。人们似乎走出了戏剧性的晦暗的下午,进入灯火通明的夜晚。而当旭日在沙漠道尔冉冉升起之时,那些醉鬼们还以为那一轮红日是位陌生人在紧紧跟踪他们。就这样,我在沙漠道尔度过了最初的几个星期,几乎没干什么别的事,老是在酒吧为那些从电影之都来寻欢作乐的精明小星探们付账。在那些简略的生平传闻中——多数人就是这样互相了解的,我被说成是位空军飞行员,出身于美国东部的富贵人家。我甚至还添枝加叶,说自己婚姻破裂,因而沉溺杯中之物以求解脱。这说法作为逸闻,颇合情理,足资流传,有时候连我自己都相信了这杜撰的故事,并竭力想在沙漠道尔真切实在的太阳、仙人掌、群山及其爱与金钱的鲜绿枝叶中寻求慰藉。

第 二 章

沙漠道尔许多老泡酒吧的顾客肯定对我留有一定的印象。我

① 棕榈滩(Palm Beach):美国佛罗里达州东南部城镇,冬令游憩胜地。

佩戴中尉肩章和飞行胸章,还有从亚洲战场上获得的战斗勋章,而这场战争^①仍在断断续续地进行。甚至从外表看起来我也挺适合这种角色。我头发金黄,眼睛碧蓝,身高六英尺一英寸。我知道自己长得很帅,因为我曾久久对镜端详。然而,我一向不大相信自己能令人信服。每次穿上军装,我总感觉自己像个未受聘用的演员,装扮成某个角色,想引起正在物色演员的导演的注意。

当然,每个人都难免以自己的眼光来评判自己。究竟别人如何看待我,我并无太大的把握。那时我虽然很年轻,却偶尔会有老人的心绪;尽管我认为自己阅历甚广,我想做又能做的事却很少。然而,有赌扑克赢的钱,身上的空军制服,以及伙伴们的携手同心,许多人都肯定我有能力照顾好自己,而我也十分谨慎,不破坏他们的印象。况且,人们还常称赞我有一副重量级拳击手的好身板。

在沙漠道尔,我常去拜访的人并不多。要结交新朋友得费很大劲。在这样的旅游淡季,住在沙漠道尔的名人身边都有一帮捧场者。不管你去拜访谁,总有那么一帮人在为他斟酒,在为他说凑趣的笑话,在取悦他。于是,这些帮闲捧场者玩着他喜欢的游戏,说着他爱听的故事,他们还分化成若干小帮派,要弄手段争相邀宠。若是有哪两位名人喜欢经常会晤,那简直是天大的希罕事。

自从有一天晚上在酒吧里认识多萝西娅·奥费伊,她和朋友们把我带去她家以后,我便成了她家的常客。她把自己的家称为宿醉宫。她家里常聚着一帮捧场者。其中有一位修车铺老板和他的老婆,一位房地产经纪人和他的太太,一位最佳影片公司的广告人,一位上了年纪的夜总会歌女,她是多萝西娅相识多年的老朋友,一位名叫奥费伊的酒鬼,以前曾是多萝西娅的丈夫,后来离了婚,现在由她收留着,以便偶尔可差遣跑腿办事。多萝西娅先前也算是个人物,一度滥竽充数当过演员,在夜总会唱歌时曾小有名

① 指当时的朝鲜战争。